附件

“最美浙江人—最美会计人”

候选人推荐表

被推荐人姓名：

推 荐 单 位：

单位性质：□行政 □事业 □企业 □社会团体

□会计中介机构 □ 其他

会计工作岗位：

□ 会计实务 □ 会计管理

□ 审计 □ 会计教学

□ 其他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性别 | | |  | | | 出生年月 |  | | 照片（1寸彩色证件照） |
| 民族 |  | | 学历 | | |  | | | | | |
| 政治  面貌 |  | | 职称或执业资格 | | |  | | | | | |
| 职务 |  | | | | 手机 | |  | | | 电话 |  | |
| 单位通讯地址 | |  | | | | | | | | 邮编 |  | |
| 单位人事部门联系人 | | | |  | | | | 联系电话 | |  | | |
| （工作简历）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先进事迹简介（300字以内。可另附“先进事迹材料”不超过3000字）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（与先进事迹相关的表彰与获奖情况） | |
| 推荐  单位  意见 | 2022年 月 日— 月 日在本单位 进行公示，经公示无异议。  2022年 月 日召开 会，集体商议后，同意推荐。 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县（市、区）财政、宣传部门意见 | 县（市、区） 财政部门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县（市、区）宣传部门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设区市财政、宣传部门（或省级主管部门）意见 | 设区市财政部门  （省级主管部门）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设区市宣传部门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省财政厅、省委宣传部意见 | 省财政厅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省委宣传部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
填写推荐表和报送其他有关材料的说明

一、在报送“最美浙江人—最美会计人”推荐表时，还需同时报送以下材料：

1.推荐人选先进事迹简介（1份）。由推荐人选所在单位出具并签章，字数在3000字以内，简要反映个人政治表现情况、先进事迹及成效、获得表彰奖励情况等内容。

2.推荐人选身份证复印件（1份），最高学历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的复印件（1份），会计专业技术资格（或其他职称）证书复印件（1份）；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（1份）；先进事迹简介中涉及的表彰奖励证明材料复印件（1份）。

二、《推荐表》及“先进事迹简介”文字材料一律用Word文档编辑，三号仿宋字体，A4纸双面打印（复印）。在报送纸质材料的同时，须报送一份Word电子文档。

三、本表会计工作的“会计实务”是指从事会计工作人员；“会计管理”是指财政部门从事会计管理工作的正式干部或职工；“审计”是指从事单位内部审计工作或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工作；“其他”是指从事会计公益服务等其他工作。